

武汉华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武华委检字 2021 (3337) 号



声明

一、本报告无三级审核及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无效,未加盖本公司 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无效;

二、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 无效:

三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送检的样品,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,不对样品来源负责;

四、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:

五、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,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
武汉华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联系方式:

邮编: 430200

电话: 027-87968590

传真: 027-87968590-8888

一、 任务来源

受仙桃垃圾焚烧发电厂委托,武汉华正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对仙桃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和固体废物进行了现场监测和采样,并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~5 月 21 日进行了检测分析。

二、 企业基本信息及工况调查

企业名称	仙桃垃圾焚烧发电厂					
监测地址	湖北省仙桃市干河办事处郑仁口村四组					
垃圾焚烧量设计单台	1#焚烧炉	500 t/d	垃圾焚烧量实际单台	1#焚烧炉	510 t/d	
	2#焚烧炉	500 t/d		2#焚烧炉	492 t/d	
装机容量	1#机 9Mw,2#机 10Mw		实际发电量		21.2 万度/天 23.5 万度/天	

三、 监测方案

监测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		
有组织	1#排气筒 DA001(◎1)	汞、镉、锑、砷、铅、钴、铬、铜、锰、镍、铊	1次/天,			
排放废气	2#排气筒 DA002(◎2)	及其化合物、烟气参数	监测1天			
1#焚烧炉炉渣(■1) 固体废物 2#焚烧炉炉渣(■2)		热灼减率	1 次/天,			
		3ペアリ/ <u></u> 政 学	监测1天			
备注: 具体	备注: 具体监测点位详见附图。					

四、 样品性状

样品类别	样品性状			
有组织	汞及其化合物	吸收液采集样		
排放废气	镉、锑、砷、铅、钴、铬、铜、锰、镍、铊及其化合物	滤筒采集样		
固体废物	1#焚烧炉炉渣(■1)	灰色、有味、固态		
	2#焚烧炉炉渣(■2)	灰色、有味、固态		

五、 检测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名称及依据	方法检出限	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
有组织 排放废气	汞及其化合 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mg/m ³	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ZYG-X YQ-A-SY-029-1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名称及依据	方法检出限	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
	砷及其化合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物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2 \mu g/m^3$	ICAP RQ
	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·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物数数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02 \mu g/m^3$	ICAP RQ
	120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铜及其化合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物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2 \mu g/m^3$	ICAP RQ
	-123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镍及其化合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物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1 \mu g/m^3$	ICAP RQ
	1%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镉及其化合 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008 \mu \text{g/m}^3$	ICAP RQ
有组织	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排放废气	铅及其化合 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2 \mu g/m^3$	ICAP RQ
	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铬及其化合 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3 \mu g/m^3$	ICAP RQ
	123	HJ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锰及其化合 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07 \mu g/m^3$	ICAP RQ
	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钻及其化合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物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008 \mu g/m^3$	ICAP RQ
	-123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铊及其化合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	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
	物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0.2 \mu g/m^3$	ICAP RQ
	1/2	НЈ 657-2013		YQ-A-SY-035-1
		固体废物 热酌减率的测定		电子天平
固体废物	热灼减率	重量法	/	BSA224S
		НЈ 1024-2019		YQ-A-SY-019

六、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

- 1、严格执行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方法,实施监测全过程的质量保证。
- 2、所有监测及分析仪器均经检定并在有效检定期内,且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进行 校验和维护。
 - 3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检测分析方法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进行检测。

- 4、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、可靠,在样品的采集、运输、保存、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 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。
- 5、样品采取全程序空白测定、实验室空白测定、质控样分析和曲线中间浓度校核点复测 等方式进行质量控制,并且质控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,符合要求,详见附表。
 - 6、监测人员经考核合格,持证上岗。

七、 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达标评价
		烟气温度 (℃)	143	/	/
		烟气流速(m/s)	15.2	/	/
		含氧量(%)	9.9	/	/
		标干流量(m³/h)	70723	/	/
		汞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ND	/	/
		汞及其化合物折算排放浓度(mg/m³)	ND	0.05	达标
		镉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0909	/	/
		铊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0444	/	/
	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(以 Cd+Tl 计) 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1353	/	/
2021 年 5 月 17 日	1#排气筒 DA001 (◎1)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(以 Cd+Tl 计) 折算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1219	0.1	达标
37717		锑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107	/	/
		砷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332	/	/
		铅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567	/	/
		铬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276	/	/
		钴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0997	/	/
		铜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619	/	/
		锰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710	/	/
		镍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106	/	/
	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(以 Sb+As+Pb+Cr+Co+Cu+Mn+Ni计)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233	/	/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达标评价
	1#排气筒 DA001 (◎1)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(以 Sb+As+Pb+Cr+Co+Cu+Mn+Ni计)折算排放浓度(mg/m³)	0.0210	1.0	达标
		烟气温度 (℃)	149	/	/
		烟气流速(m/s)	12.1	/	/
		含氧量(%)	8.5	/	/
		标干流量(m³/h)	54352	/	/
		汞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ND	/	/
		汞及其化合物折算排放浓度(mg/m³)	ND	0.05	达标
		镉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180	/	/
		铊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0384	/	/
	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(以 Cd+Tl 计) 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2184	/	/
2021 年 5 月 17 日	2#排气筒 DA002 (©2)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(以 Cd+Tl 计) 折算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1747	0.1	达标
3), 17 🖂		锑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178	/	/
		砷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366	/	/
		铅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542	/	/
		铬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234	/	/
		钴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0138	/	/
		铜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615	/	/
		锰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656	/	/
		镍及其化合物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0101	/	/
	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 合物(以 Sb+As+Pb+Cr+Co+Cu+Mn+Ni 计)实测排放浓度(mg/m³)	0.0222	/	/
		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 合物(以 Sb+As+Pb+Cr+Co+Cu+Mn+Ni 计)折算排放浓度(mg/m³)	0.0178	1.0	达标

备注: 1、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,参与计算时以 1/2 检出限计;

- 2、排气筒高度均为80m;
- 3、有组织排放废气执行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485-2014)中表 4 标准限值,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。

2、固体废物检测结果

监测时间	监测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达标评价
2021年 5月17日	固体废物 -	1#焚烧炉炉渣 (■1)	热灼减率(%)	2.5	5	达标
		2#焚烧炉炉渣 (■2)	热灼减率(%)	2.2	5	达标

备注:固体废物执行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6889-2008)表 1 标准限值,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。

编制人:常秀丽

日期: 2021.6.2

签发人: **全 是 是** 日 期: 2021.6.2

附表:质量控制结果

附表 1 全程序空白检测结果一览表

监测项目	全程序空白	检出限	评价	
砷及其化合物	ND	$0.2 \mu g/m^3$	合格	
锑及其化合物	ND	$0.02 \mu g/m^3$	合格	
铜及其化合物	ND	$0.2 \mu g/m^3$	合格	
备注	1、全程序空白测定值应小于分析方法检出限; 2、"ND"表示检出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。			

附表 2 有证标准样品检测结果一览表

	,	,		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	标准值	评价
汞及其化合物	202045	5.20μg/L	5.15±0.42μg/L	合格
铊及其化合物	206706	20.4μg/L	19.9±1.2μg/L	合格
铅及其化合物	201234	247μg/L	248±16μg/L	合格

附表 3 曲线中间校核点复测结果一览表

监测项目	曲线中间点浓度/量	测定值	测定误差	允许偏差	评价
汞及其化合物	0.800μg/L	0.810µg/L	1.2%	≤10%	合格
铬及其化合物	200μg/L	199μg/L	0.5%	≤10%	合格
锰及其化合物	200μg/L	210μg/L	5.0%	≤10%	合格
钴及其化合物	200μg/L	202μg/L	1.0%	≤10%	合格
镍及其化合物	200μg/L	201μg/L	0.5%	≤10%	合格
铜及其化合物	200μg/L	200μg/L	0	≤10%	合格
砷及其化合物	200μg/L	195μg/L	2.5%	≤10%	合格
镉及其化合物	200μg/L	206μg/L	3.0%	≤10%	合格
锑及其化合物	200μg/L	210μg/L	5.0%	≤10%	合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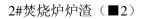
附图1: 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附图 2: 现场监测照片



1#焚烧炉炉渣(■1)









2#排气筒 DA002 (◎2)

报告结束